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鄭佳淑  
電話：06-3901090  
傳真：06-2982354  
電子信箱：js1038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秘文字第10709075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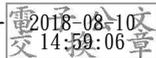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自107年7月30日起辦公廳舍遷移至總局，原連絡外線、傳真及菸酒檢舉電話，將停止使用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107年8月3日南市財菸字第10714502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菸酒管理科已於107年7月30日起正式於總局辦公廳對外服務。
- 三、總局辦公廳地址：70002臺南市中西區忠義路一段96號；  
外線電話：06-2131032，檢舉專線：06-2132319；傳真：06-2119663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秘書處文書科



裝

訂

線